



让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真正成为产业发展的“助推器”

——解读《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

■ 新华社记者 陈炜伟 严赋憬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8部门日前联合发布《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提出5方面19条政策措施。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有何重大意义?方案有哪些针对性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相关负责人和有关专家进行了解读。

统筹解决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两张皮”问题

产教融合是衡量职业教育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志,是实现教育链、产业链、供应链、人才链与价值链有机衔接的重要举措。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社会发展研究所研究员王明姬分析,从实践层面来看,产教“合而不融”的问题仍然存在。职业院校容易“剃头挑子一头热”,部分校企合作停留在协议层面或劳务用工的表层,企业未能深入参与到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过程中。方案的出台回应了教育呼声和产业需求,体现了国家推动构建产教深度融合发展格局、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决心。

当前,我国有1万多所职业院校、3000多万名在校生,蕴含着巨大的人才红利。

“出台实施方案,是持续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内在要求,是统筹解

决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两张皮’问题的重要举措,对于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国、人才强国具有重要意义。”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司司长刘明在当天举行的专题新闻发布会上说。

启动遴选第二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2021年,国家发展改革委遴选了首批21个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和63个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

方案提出,梳理总结首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经验做法,启动遴选第二批30个左右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到2025年,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达到50个左右,在全国建设培育1万家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

刘明介绍,第二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工作将于今年下半年启动。试点的目的是推动各地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探索,真正拿出一批真金白银的支持政策,让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真正成为产业发展的“助推器”。

学科跟着产业走、专业围着需求转

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必须以产业需求为导向。现实中,有的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匹配度不高。

为了完善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方案鼓励引导职业院校,优先发展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人

智能等产业需要的一批新兴专业,加快建设护理、康养、托育、家政等一批人才紧缺的专业,改造升级冶金、医药、建材、轻纺等领域的一批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

“主要目的就是推动形成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切实做到学科跟着产业走、专业围着需求转。”刘明说。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副司长林宇表示,将持续优化职业教育专业布局结构,提高职业教育专业设置与市场需求的匹配度,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

针对“校热企冷”的情况,方案提出,支持有条件的产业园区和职业院校、普通高校合作举办混合所有制分校或产业学院,推进职业院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允许企业以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

刘明说,要通过这些措施,打消企业顾虑,变“一头热”为“两头甜”。

“金融+财政+土地+信用”打出政策组合拳

方案针对产教融合发展中存在的问题,研究创新激励扶持举措,进一步健全组合式激励。

金融政策方面,鼓励银行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性”原则支

持产教融合项目和产教融合型企业发展。

财税政策方面,产教融合型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30%的比例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土地政策方面,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的建设用地,按教育用地管理,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鼓励企业自愿以出让、租赁方式取得土地。

信用政策方面,开展行业信用评价,对评价结果好的企业,在例行检查、专项抽查中减少检查频次,在上市融资、政府资金支持、产业扶持政策、评优表彰、政务事项办理等方面予以优先或便利。

刘明说,要让“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支持政策看得见、摸得着,让产教融合型企业真正尝到甜头、得到实惠。

资金支持政策备受关注。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司副司长孙志诚介绍,方案重点梳理了三类资金渠道,分别是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长期贷款。此外,还有各级财政资金、商业贷款、开发性贷款、社会领域产业专项债券等。近年来对职业教育投入偏少的局面,已经得到一定程度改善。各地要弄清楚吃透各种资金的支持范围、方式和申报要求,多渠道筹措资金,形成支持合力。

最新发布

流通领域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6月上旬19涨28降3平

本报讯 中国统计信息服务中心、卓创资讯6月14日发布数据,据对全国流通领域9大类50种重要生产资料市场价格的监测显示,2023年6月上旬与5月下旬相比,19种产品价格上涨,28种下降,3种持平。

产品名称	单位	本期价格(元)	比上期 价格涨跌(元)	涨跌幅(%)
一、黑色金属				
螺纹钢(Φ20mm,HRB400E)	吨	3664.9	62.7	1.7
线材(Φ8-10mm,HPB300)	吨	3854.0	81.0	2.1
普通中板(20mm,Q235)	吨	4043.5	-25.0	-0.6
热轧普通板卷(4.75-11.5mm,Q235)	吨	3845.2	61.4	1.6
无缝钢管(219*6,20#)	吨	4666.9	-48.2	-1.0
角钢(5#)	吨	3953.5	86.5	2.2
二、有色金属				
电解铜(1#)	吨	66816.4	1905.0	2.9
铝锭(A00)	吨	18454.3	204.3	1.1
铝锭(1#)	吨	14982.1	-132.2	-0.9
锌锭(0#)	吨	19705.7	-180.0	-0.9
三、化工产品				
硫酸(98%)	吨	154.3	-3.0	-1.9
烧碱(液碱,32%)	吨	864.5	13.4	1.6
甲醇(优等品)	吨	2056.9	-73.9	-3.5
纯苯(石油苯,工业级)	吨	6489.0	-110.3	-1.7
苯乙烯(一级品)	吨	7856.4	45.4	0.6
聚乙烯(LLDPE,熔融指数2,薄膜料)	吨	7937.4	42.4	0.5
聚丙烯(拉丝料)	吨	7043.3	-22.4	-0.3
聚氯乙烯(SG5)	吨	5679.4	0.4	0.0
顺丁胶(BR9000)	吨	10095.2	-177.4	-1.7
涤纶长丝(P0Y150D/48F)	吨	7464.3	117.9	1.6
四、石油天然气				
液化天然气(LNG)	吨	3791.5	-208.0	-5.2
液化石油气(LPG)	吨	3966.9	-260.4	-6.2
汽油(95#国VI)	吨	9211.2	40.6	0.4
汽油(92#国VI)	吨	8902.1	37.8	0.4
柴油(0#国VI)	吨	7614.7	-36.5	-0.5
石蜡(58#半)	吨	8253.3	77.3	0.9
五、煤炭				
无烟煤(洗中块)	吨	1241.4	-128.6	-9.4
普通混煤(4500大卡)	吨	596.3	-94.4	-13.7
山西大混(5000大卡)	吨	687.9	-107.8	-13.5
山西优混(5500大卡)	吨	785.6	-114.4	-12.7
大同混煤(5800大卡)	吨	828.6	-120.3	-12.7
焦煤(主焦煤)	吨	1625.0	0.0	0.0
焦炭(准一级冶金焦)	吨	1813.2	-78.6	-4.2
六、非金属材料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袋装)	吨	399.6	-15.9	-3.8
普通硅酸盐水泥(P.O 42.5散装)	吨	351.1	-9.2	-2.6
浮法平板玻璃(4.8/5mm)	吨	2061.3	-113.1	-5.2
七、农产品(主要用于加工)				
稻米(粳稻米)	吨	3827.0	3.0	0.1
小麦(国标三等)	吨	2792.1	74.6	2.7
玉米(黄玉米二等)	吨	2676.4	28.9	1.1
棉花(皮棉,白棉三级)	吨	16883.7	779.8	4.8
生猪(外三元)	千克	14.3	0.0	0.0
大豆(黄豆)	吨	4915.4	-29.2	-0.6
豆粕(粗蛋白含量≥43%)	吨	3793.1	-190.2	-4.8
花生(油料花生米)	吨	9900.0	-59.5	-0.6
八、农业生产资料				
尿素(小颗粒)	吨	2186.5	46.8	2.2
复合肥(硫酸钾复合肥,氮磷钾含量45%)	吨	3149.2	-70.6	-2.2
农药(草甘膦,95%原药)	吨	24314.3	-2200.0	-8.3
九、林产品				
天然橡胶(标准胶SCRWF)	吨	11688.1	67.9	0.6
纸浆(进口针叶浆)	吨	5440.9	-48.6	-0.9
瓦楞纸(AA级120g)	吨	2810.0	-62.2	-2.2

注:上期为2023年5月下旬。

局队在线

河南总队开展全省劳动力调查业务培训

本报讯 日前,国家统计局河南调查总队在河南省焦作市举办全省劳动力调查业务培训班。培训班系统总结了全省劳动调查开展情况,并就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劳动力调查制度、数据审核要求等方面内容开展培训。培训班还特别邀请了2022年度全省优秀调查员代表,进行现场表彰并颁发奖杯。

培训班指出,今年以来,全省各地深入贯彻落实全国人口就业统计工作会议精神 and 河南国家调查工作会议部署要求,以提高源头数据质量为中心,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取得显著成效,劳动力调查工作基层基础更加稳固,数据质量稳步提高,服务水平更加优质。

培训班要求,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把握就业统计监测的使命任务;要善于总结经验,同时系统梳理在组织保障、社区宣传、业务培训和数据审核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制定有针对性的措施办法;要加强上下联动,层层压实责任,突出问题导向,推动工作落实,以主题教育实际成效推动劳动力调查工作高质量发展。

豫文

甘肃总队开展农业统计调查相关业务培训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召开甘肃省农作物播种面积遥感测量实地调查暨实割实测培训会议,传达全国农村统计调查工作会议和全省国家调查工作会议暨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对农业统计调查相关业务进行了培训。

会议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实现粮食产量数据质量的新提高;要做好样本轮换新旧数据衔接工作,严格执行农业统计调查规章制度,聚焦“国之大者”,全力做好粮食统计调查工作;要围绕农村统计调查改革重点任务,建立粮食生产全过程监测机制,深入开展专题调研,不断优化统计调查方法和调查方式;要提升数据质量,着力夯实农业统计调查基层基础;要发挥调查队轻骑兵优势,及时、客观、准确反映农业生产形势。

培训会通报了2022年农作物播种面积遥感测量对地调查中存在的问题,检查了粮食统计调查基础台账,并在陇南市武都区石门镇草坝子村开展了无人机起飞环境与样方确认、起飞前准备、飞行操作和降落后的处理演示讲解,抽选部分参训人员参与实际操作。培训还抽选部分夏粮实测地块,对实割实测工作的放样位置计算、实割操作和样本采集工作进行现场培训。

肖平

新技术护航中考供电安全

日前,安徽亳州供电公司员工利用红外测温仪和无人机等新技术手段,对涡阳第一中学校园供电设施及周边线路开展巡检,确保中考期间用电平稳可靠。

中新社供图



快报

全国总工会部署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

本报讯 当前全国多地陆续迎来高温天气。全国总工会日前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工会督促用人单位合理布局生产现场,为职工提供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高温作业休息场所,按规定发放高温津贴。

通知指出,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是一项季节性很强的劳动保护工作,直接关系到职工身体健康和企业生产安全。各级工会要加强组织领导,与政府相关部门形成合力,抓好责任落实;要认真履行法律赋予工会的群众监督职责,督促用人单位落实防暑降温主体责任,预防发生职业性中暑事件;代表职工与用人单位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或者高温作业和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专项集体合同等。

赣粤东江流域保护与治理实现新跨越

本报讯 为建立东江流域补偿长效机制,经过多轮磋商,赣粤两省第三轮东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日前正式签订,协议中首次将东江赣粤交界断面下泄水量和下泄流量纳入考核范围,首次明确补偿资金用途从专项用于生态保护治理调整为用于支持东江源区经济社会发展。

据江西省财政厅介绍,此次签订的协议意味着东江流域保护和治理工作迎来新跨越,不仅对于保障东江流域出境考核断面水质稳步改善将更加有利,而且流域横向生态补偿从单纯水质补偿转到对生态产品存量维护和增量提升的补偿;资金用途将以更广泛、更经济的模式实现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目标。

经济蓝讯

海关总署推出16条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

新华社电 从海关总署日前召开的例行记者通报会上获悉,为进一步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外贸发展信心,海关总署日前围绕促进进出口物流畅通、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促进企业减负增效和促进外贸创新发展四方面推出16条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

这些新举措包括持续提升跨境物流效率、支持先进技术和特殊物品进口、促进重要农食产品进出口、进一步便利出口退税办理、推动加工贸易提档升级以及优化边民互市贸易监管等。

2022年,海关总署先后出台了23项稳外贸措施,其中口岸保通保畅、加快企业急需货物通关、开通农食产品“绿色通道”等措施,为我国外贸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提供了坚实支撑。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司长吴海平表示:“今年,我们在继续抓好那些受欢迎、效果好的措施落实的同时,聚焦企业关切,又研究推出了新的举措。”

在促进进出口物流畅通方面,有扩大“船边直提”“抵港直装”“联动接卸”等便利化措施

试点范围,保障属地查验鲜活易腐商品绿色通道畅通运行,优化高新技术设备监管查验流程等。在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方面,有深入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拓展更多便利功能和服务;在具备条件的口岸开展“智慧口岸”建设试点等。在促进企业减负增效方面,包括进一步扩大主动披露政策适用范围,为企业提供容错纠错、守法便利通道,继续扩大海关“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互认范围,推动AEO企业在境内外享受通关便利等。在促进外贸创新发展方面,包括有序开展跨境电商海关监管综合改革;拓展保税维修业务范围等。

下一步,海关总署将着力抓好16条新举措落地落地。一是要求全国海关因地制宜出台细化的配套举措,及时回应企业诉求,强化政策措施协同效应;二是巩固深化“海关关长送政策上门”服务,有针对性解决企业面临的实际困难;三是强化政策措施落实反馈,要求全国海关第一时间反馈落实中的重要情况,确保政策措施落到实处,让企业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邹多力